

江西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关于举办全省高中阶段学校教育事业 统计工作培训班的通知

各设区市、省直管县（市）教育局，赣江新区社会事务局：

为进一步加强教育统计队伍建设，夯实统计基础，提高数据质量，提升服务水平，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9年教育事业统计工作的通知》（教发厅函〔2019〕76号）和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实施2019年江西省中小学教师省级培训工作的通知》（赣教师字〔2019〕17号）安排，经研究，决定于9月举办2019年全省高中阶段学校教育事业统计工作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本次培训人员为全省高中阶段学校具体从事教育事业统计工作的人员，共计600人（具体名额分配表见附件1）。

二、培训内容

- 中央关于统计工作有关论述；
 - 《教育统计管理规定》；
 - 2019年教育事业统计调查制度；
 - 江西省教育事业统计工作系统；
 - 学校统计经验交流。
-

三、培训时间

本次培训分三期进行：

1. 第一期（中职学校统计人员）培训时间：2019年9月16-20日，16日全天报到，20日离会。

2. 第二期（普通高中学校统计人员）培训时间：2019年9月24-26日，24日报到，26日离会。

3. 第三期（普通高中学校统计人员）培训时间：2019年9月26-28日，26日报到，28日离会。

四、培训地点

江西省教育厅井冈山教师培训中心(井冈山市茨坪兰花坪路13号，乘火车到井冈山站，转乘市公交到茨坪；或乘长途班车到茨坪，电话：0796-6898888、6666866)。

省教育厅井冈山教师培训中心联系人：黄新梅，电话：15970218764。

五、培训费用

培训经费由省教师资格认定服务和培训中心从2019年省培经费中安排，免收学员培训费、食宿费，参训学员的往返交通费回所在单位核销。

六、相关要求

1. 本次培训为脱产学习，请各单位高度重视，指定专人负责，严格按照教育事业统计工作需要选派参训人员，合理安排工作，确保参训人员按时参训。

2. 如参训人员为教师身份，须通过省教育厅“培训项目和证书管理系统”将参训教师信息于9月10日前上传至系统对应培训项目，并通知教师按时参训。联系人：郑镜晔，联系电话：0791-86765182。

3. 请各地汇总参训人员信息，于9月10日前将参训人员汇总表（见附件2）通过电子邮件报省教育厅发展规划处。联系人：黄江川，联系电话：0791-86765098、13367003332，电子邮箱：31654247@qq.com。

- 附件：1. 全省高中阶段学校教育事业统计工作培训班名额分配表；
2. 全省高中阶段学校教育事业统计工作培训班参训人员汇总表。



附件 1

全省高中阶段学校教育事业统计工作
培训班名额分配表

设区市	第一期	第二期	第三期	备注
合计	120	240	240	
省直属	18			
南昌市	10	75		
景德镇市	3		21	
萍乡市	6		24	
九江市	9		47	
新余市	5	18		
鹰潭市	3	16		
赣州市	25		69	
吉安市	10	49		
宜春市	9		42	
抚州市	7		37	
上饶市	15	82		

注：1. 第一期培训对象为中职学校统计人员，第二、三期培训对象为普通高中学校统计人员。

2. 各地每期参训人员请指定一名同志为领队，负责协助班主任做好学员管理。

附件 2

全省高中阶段学校教育事业统计工作培训班参训人员汇总表

设区市教育局：

姓名	性别	学校代码	学校名称	身份证号码	手机	备注

注：请各设区市教育局于 9 月 10 日前将汇总表发送至电子邮箱（31654247@qq.com）。